

A

昆明市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呈综执发〔2025〕13号

关于对昆明市呈贡区四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 44050 号建议办理的答复

赵东丽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关于加强碧潭社区晴岚院、善书院小区西侧和风华俊园梁王路段道路及绿化进行养护的建议》，已交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洛龙河河道工程

碧潭社区善书院和晴岚院西侧河道工程原为洛龙河景观及防洪工程项目，由新都公司于 2017 建成并进行管养，截至目前，管护事宜未正式移交呈贡区相关部门。

（二）梁王路（朝云街—春漫大道）段

风华俊园东侧梁王路（朝云街—春漫大道）段，道路建设业

主为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道路全长约 1.56 公里。目前，该段道路暂未移交市政养护。依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昆明市城市道路及附属设施移交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昆政办〔2012〕51 号）“第十四条 城市道路及其附属设施在正式移交前，所有设施的管养维护责任由建设业主负责”道路管理维护仍由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负责。

二、办理情况

（一）洛龙河河道工程

2024 年 10 月由区综合执法局作为牵头单位，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引入云南建发城市服务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呈贡区环卫一体化管护单位，对呈贡辖区范围内的河道水域保洁、河道绿化，市政绿化、环卫、照明，污水处理进行管护。其中，洛龙河晴岚院及善书院段水域面积及河道管辖范围的环卫、绿化已包含在管护面积中，环卫一体化管护单位已按照河道保洁标准开展基础养护。目前，因该河道工程未正式移交，其绿化及设施设备的更新更换不在河道基础管护中。下一步工作中，区水务局将督促呈贡区环卫一体化管护单位及时清理河道管护范围的垃圾，提升河道工程的景观和生态环境，并加强对环卫一体化单位的考核，提高管护标准，做好相关河道管护工作，待该河道工程具备移交条件时，及时办理移交手续。

（二）梁王路（朝云街—春漫大道）段办理情况

目前，梁王路段与福宜高速的建设区域存在重叠，该段道路未移交市政养护。区交通运输局正在开展福宜高速城内段的工程可行性修编工作，根据福宜高速工程可行性修编方案，风华俊园

东侧梁王路段主道将被福宜高速的修建封闭占用。在福宜高速未封闭占用前，由区住房城乡建设局督促道路建设单位加强道路维护管养工作，待具备道路移交条件时，及时办理移交手续，纳入市政道路管养维护范围。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您有什么意见和建议，请在《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中反映。

昆明市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5年5月29日



联系电话：67482789

抄送：呈贡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区人大洛龙街道街道工委

本報高直呈市，則為國誌要務，而為重而如得能安選職工，則除
裝車如馬車，而安其國營，故為最之知，而自出，能與各國
人，而為安其國營，故為最之知，而自出，能與各國
人，而為安其國營，故為最之知，而自出，能與各國

人，而為安其國營，故為最之知，而自出，能與各國
人，而為安其國營，故為最之知，而自出，能與各國
人，而為安其國營，故為最之知，而自出，能與各國



02118100-1220 1220

錄工件由政府大教大入區，錄工件由政府大教大入區，錄工件由政府大教大入區